

(二)睡眠多項式生理檢查也發現陳水扁先生有重度阻塞性睡眠呼吸中止症，目前該院已針對此症進行初步之治療，長期之治療正在評估當中。

(三)陳水扁先生經精神科診斷具有重度憂鬱症，合併焦慮及多重身體化症狀，且已呈現慢性化，而這些身體化症狀為當今醫療儀器檢查上所無法解釋的身體現象。該院建議宜儘速轉介至精神專科或設置有精神科之醫院（環境的改變對個案目前之治療具有急迫性）接受藥物及心理治療。

(四)另發現有攝護腺肥大、攝護腺發炎及泌尿道感染，原有解尿困難及尿滯留，需使用導尿管排尿。經治療後，泌尿道感染已獲控制，導尿管已拔除，可自行排尿。

四、有關陳水扁先生經臺北榮民總醫院精神科診斷具有重度憂鬱症，合併焦慮及多重身體化症狀，臺北監獄尊重該院專業醫療團隊之診斷結果，俟陳水扁先生相關醫療療程結束及該院提出完整檢查報告後，將依醫療診斷之建議，審慎規劃後續醫療處置事宜。

(二十) 行政院函送呂委員學樟建議修訂「興辦工業人使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審查辦法」一節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9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350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2-421)

呂委員就建請速修訂「興辦工業人使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審查辦法」，比照工廠管理輔導法中之低污染產業之認定標準，將水泥業列為低污染事業並得申請擴展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興辦工業人使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審查辦法」對低污染事業之認定方式，將較具污染潛勢之製程列於第 5 條附表中，並改以行業認定，且明定為不得申請利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工業，以兼顧居民對環境生活品質之需求與協助企業投資發展經濟之使命。
- 二、另查「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與「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辦法」訂定意旨，係為輔導 97 年 3 月 14 日前既存低污染未登記工廠補辦登記，將其納入管理合法經營，以避免擴增環境污染及維護公共安全，與依「產業創新條例」第 65 條授權訂定之「興辦工業人使用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計畫申請審查辦法」，係為應興辦工業人申請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展工業需要，涉及非都市土地變更使用，二者立法意旨與辦理法令依據不同，爰依法分別訂定「低污染事業」之適用範疇亦有所差異。
- 三、惟為應產業發展需求，及避免造成廠商申請認定之困擾，經濟部近期將邀集內政部、本院農委會、環保署及各（縣）市政府檢討相關低污染事業認定之標準。

(二十一) 行政院函送林委員國正就加強扶植國內造船相關產業發展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9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3506 號)